

星
織

魂
之
解
剖

上海廣學會出版

魂之解剖

萬而特著
(一九一六年)

明燈報社譯
四五面

四分

本書是把個人的佈道要義以及種種方法敘述無遺。作者云：「佈道即是醫靈魂，醫靈魂即是改變人的人生，但各人有各人不同的情形和背境，若不知道病源，是如何着手」這說的是多麼中肯呵！

全書共分兩大章，第一章是個人佈道的重要，第二章是個人佈道的大綱，如(一)信任，(二)認罪，(三)知罪，(四)改變，(五)保守等，是基督徒人人必備的一本書。

Soul Surgery, by H. A. Walter, trans. by the Shining Light Staff. (1936) 45 pp. .04

This booklet deals clearly with various methods of personal evangelism and their respective merits. The author says: "Evangelism is healing the soul. To heal the soul is to change the life, but every man has his own condition and background. If the cause of the disease is unknown, how can it be healed?" How true is this saying.

There are two chapters:--

1. The importance of personal evangelism.
2. An outline of personal evangelism--confidence, confession, conviction, conversion and conservatism.

A book for every Christian.

萬而特著

魂之解剖

上海廣學會出版

魂之解剖

目次

第一章個人佈道的重要	一面
第二章個人佈道的大綱	八面
(一)信任	一四面
(二)認罪	二〇面
(三)知罪	三五面
(四)改變	四〇面
(五)保守	四四面

魂之解剖

第一章 個人佈道的重要

對於個人佈道的意義，我們往往容易誤會，以為勸人讀聖經和做禱告，就是個人佈道的工作，不知個人佈道所重注重的是一「人」。個人佈道，是要和一個人做朋友，深切了解他，在靈性方面幫助他，使他真正的改變。德羅蒙（Henry Drummond）在一八七三年的時候就說：「我們這些人都喜歡對千萬人講道或做書給千萬人閱讀，而不注意和個人接觸。宗教圖畫上面總是畫着耶穌馬利亞等，從來不會過畫一個乞丐窮人。其實，耶穌在世的時候不很喜歡對大眾講道，常常到鄉間去，和一個人或兩三個人講道，而且和一般人所輕視的人——例如撒馬利亞婦人——講道。同時，耶穌招收門徒，是一個一個招收

的，而且人數不多，祇有十二個人。可見耶穌是注重個人，而且注意一般人所輕視的人的。」

德羅蒙在五六十年之前講這樣的話，而現在的情形和那時正相彷彿，大多數人注重大聚會而忽視個人佈道的工作。近來穆德先生在書裏面說，到國外去做佈道的工作，應當注重個人佈道，一方面使一個人徹底明瞭耶穌的道理，使他的信仰變成理智化，另一方面使他的信仰和人生打成一片，在生活上面實行出來。穆德先生也以爲耶穌所用的佈道方法是個人佈道的方法。後來一般最有能力的做靈性工作的人也都用個人佈道的方法。個人佈道的方法是改變人生最有效力的方法。

穆德先生的這種見解是受脫倫勃爾 (Turnbull) 的影響的。脫倫勃爾對於個人佈道的工作有四十餘年的經驗，做了一本關於個人佈道的書。他認爲他所做過的許多事情，創辦主日學校、辦報、著書等等，都沒有個人佈道那樣有效力。脫氏的書中講起一個在中國佈道的西國

教士倪維思先生，據倪維思先生說，到中國來做佈道的工作，無須一個著名的大佈道家，祇要能夠和個人做朋友，對個人講道。我們要改變人和救人，不能用大量出產的方法，必須一個一個的來。

作者在一九〇六年至一九〇七年之間在朝鮮地方，當時那裏很有一種奮興的氣象，有許多人表示相信耶穌，但是我們並不立刻就讓他們進教，他們必須在進教以前做一番個人佈道的工作，感化別人也信耶穌，然後纔讓他們進教，這種辦法使那裏的人非常奮興，而教會方面頓增蓬勃的氣象。在印度做佈道工作的包伯雷 (Popley) 也以爲個人佈道是最緊要的一件事情。美國佈道大家遜台 (Sunday) 在紐約講道，聽者二十五萬人，但是他所以有這樣的成績，是因爲同時有布克門 (Frank Buchmann) 在那裏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後來艾迪、布克門、台 (Day) 等在中國做佈道的工作，都注重個人佈道的工作。一次，北平美以美會開奮興會，到會者八千人，有四千四百八十八人當場簽

名，表示相信耶穌，二百八十八人在一星期之內受洗禮，但是所以有這樣的成績，是因為有四百個中國人在那裏做個人佈道的工作。一九三四年，艾迪博士在中國各處做佈道的工作，在各大城市裏面開佈道大會，聽者雲集，可是除了公開佈道之外，他又注重個人佈道的工作，與個人交往談話，對個人做見證，了解個人的困難，與個人交換經驗。他一個人的時間不够支配，所以組織了一個團體，由團體裏面的人分頭進行個人佈道的工作，成績極佳。

中國地方的教會報告說，個人佈道的工作，不但使許多人得救，而且使一般教士看到以前專門注重大規模的佈道而忽視個人佈道的錯誤。報告書裏面又說一般平信徒也應當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公開佈道的缺點的就是過於籠統，而不與個人發生直接的關係。個人佈道與個人發生直接的關係，所以效力極大。今後中外教會必須注重個人佈道的工作，就是一般平信徒也應當做個人佈道的工作。

有些人以爲我們過於注重救人和改變人生而荒廢讀聖經和做禱告，其實這樣觀念是錯誤的，我們雖然注重救人和改變人生，可是並不荒廢讀聖經和做禱告，因爲要救人和改變人生，非多讀聖經和多做禱告不可。反之，一般不注重救人和改變人生的人，他們雖然常讀聖經和做禱告，也無意義。聖經裏面的話，我們必須照着實行，不是讀讀所能了事的。讀聖經和做禱告，目的是在救人和改變人生，因爲惟有讀了聖經和做禱告之後，纔有能力做這樣工作。所以做個人佈道的工作的人，一方面固然應當注重救人和改變人生，同時，卻不可荒廢讀聖經和做禱告。

德羅蒙拿個人佈道與大規模的佈道互相比較而說：『自來歷史、科學、和宗教、各方面的偉大事業都不是大衆的產物，而是個人的成績。在大庭廣衆之前大聲疾呼，祇能使人一時奮興。要真正的改變一個人的人生，必須對他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德羅蒙自己的確貫徹他的

主張，熱心個人佈道的工作。美國內戰時代的大佈道家皮卻（W. W. Beecher）說，講道的時候，最好祇有一個人聽，這纔真正是個人佈道。皮氏此言很耐人尋味。有許多奮興大會，聽的人許許多多，講的人也是著名的演說家，當時一般聽衆非常興奮，可是過後就煙消雲散，沒有永久的效力。現在還有許多人迷信大規模的講道，說有多少多少的人感動悔改，可是真正感動悔改的人究有多少，卻不得而知了。

一般人不注意個人佈道的工作，究竟爲何？那緣故是因爲一般人靈性方面的懶惰、無能、和膽怯。而其所以懶惰、無能、和膽怯，是因爲心中有罪孽；心中有着罪孽，能力就發揮不出來。穆德博士和他的一位同學，在他們初從大學裏面畢業出來的時候，合著了一本書，叫做個人工作，裏面說，一個人所以不能做個人的工作或者做不好的緣故，或者是因爲沒有信心，或者是因爲自大自滿，或者是因爲貪圖安逸，或者是因爲生活上面自相矛盾，（雖然自己並不覺察），或者是

礙於一種虛偽的客氣，或者是因爲缺少經驗，或者是因爲聖經讀得不熟，或者是因爲不能利用機會，最後的一個原因是魔鬼作祟。這種種的原因都能阻撓個人工作的進行。但是這些原因還不是根本的原因，根本的原因是沒有活的基督在心中。一個人如果有活的基督在心中，那末，也就能和基督一般，奔走各處，做個人的工作。一個基督徒必須做個人佈道的工作，給個人做見證，改變他的人生。反之，如果一個基督徒不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就不能做基督徒的信徒，因爲基督在世的時候是終日工作的（約翰五章十七節），而且他吩咐門徒到各處去勸人相信他，做他的信徒（馬太二十八章十九節），可見我們不但要對鄰近的人講道理給他們聽，而且還要去勸化遠處的人。一個人若是真正覺得一種道理是真理、是福音，那末，就應當講給別人聽，如此一傳十、十傳百、而傳播全球。不但基督教是這樣的傳播全球的，就是佛教和回教也都是如此。

個人佈道的工作，現在一般人已經一致公認爲最有效力的一種工作了。現在的問題是：如何做個人佈道的工作？經商須要知道商術，同樣的，做個人佈道的工作，也要知道一種技術和祕訣。一個人心中有罪孽，就是心靈上患病。醫肉體方面的疾病，須有高明的手段；醫心靈方面的疾病，更須有高明的手段。英文 *HEAL*（醫治）與 *HOLY*（神聖）二字，字源相同，可見醫治一個人心靈上面的疾病，就是使他成聖，也可見個人佈道的工作實在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耶穌在世的時候，不但爲人醫治肉體方面的疾病，而且爲人醫治心靈方面的疾病，真是空前絕後的一位大醫士。

第二章 個人佈道大綱

醫靈魂——即改變人生——和醫病一般，須要知道方法。醫靈魂的方法須因人而異，不可籠統刻板，因爲各人有各人不同的情形和背景

。醫生在醫病以前須先診斷病因；同樣的，醫靈魂的人也須診斷病源所在，然後可以着手醫治。

個人佈道的方法是最有效力的佈道的方法。德羅蒙說，在教堂裏面對幾百個聽衆講道，是不會發生多大效力的；要使人改變，必須要用個人佈道的方法。

一九一〇年，愛丁堡地方舉行國外佈道會議，把各種佈道的方法加以討論研究，結果認爲做佈道的工作必須知道各人的背景、教育、和原來的信仰，用各種不同的方法對付各種不同的人，然後能望收效。

醫靈魂的人——即做改變人生的工作的人——須要有靈性方面的識見，能够看見一般人所不能看見的東西。這種靈性方面的識見不是在普通學校裏面所能學到的，而是要從靈修工夫上面去獲得的，換言之，就是要多和上帝親近，多做禱告。耶穌在世的時候，所以能够醫愈許多人的肉體和靈魂方面的疾病的緣故，就是因爲他常常做靈修的工夫，和

上帝親近。約翰福音第二章第廿五節裏面說耶穌知道各人心中的思念，他所以能够知道各人心中的思念的緣故，就是因為他常常做禱告。

做禱告最好是在早晨。早晨的好處就是使我們對於一天的工作有所準備，因為在禱告的時候，我們得到上帝的指示，知道什麼事情應當先做，什麼事情可以稍緩，因此做起事來，便秩序井然，有條不紊。有些人覺得他們的事情很忙，沒有工夫做禱告；其實這是一種推託之詞，一個人如果誠心做禱告，決計不會沒有時間的，而且事情愈繁重，愈應當多做禱告，以求上帝的導引。幾年前，作者在美國中部某大學裏面做宗教工作，另外還有一個人也在那裏做工作，有幾天，他的很忙，我以為他的早禱的時間必定要減少一些了，可是後來我從他的事情夫人那裏得知，他那幾天的早禱的時間非但不減短，而且延長至二小時，因為他覺得責任重大，必須多做禱告，求上帝的導引。在宗教史上面，我們看到路德馬丁也是每次遇到重大的事情便把早禱的時

間延長一小時；此外如威司理蒲斯大將等，都相信做早禱。我們如果要去改變人家，必須自己早起做禱告。

在早禱的時候，我們可以知道上帝在這一天中間要我們做些什麼事情和怎麼做法，不致手足無措，茫無頭緒。同時，在早禱的時候，我們可以知道上帝要我們對誰講道。而且，我們做早禱，非但在禱告的時候覺得上帝在指導我們，而且在一天裏面，從早到夜，都覺得上帝在指導我們。德羅蒙在一封信裏面講起他在一天裏面受着上帝兩次導引，對人講『上帝的豐富的恩惠』：第一次是他出去乘車，車子已經開了，他便徒步而行，中途看見一輛車子，登了上去，坐在一個人的旁邊，起初並不注意那人，可是後來他看見那人眼淚盈盈，便問起他爲何事故來，知道他是葬妻回來，心中甚是悲傷，當時他安慰了他一番，並且對他講了一番道理，後來又問了他的姓名地址，當晚寫了一封很長的信給他。第二次是他在歸途中又遇見一個人，看他模樣也是十

分感傷，德羅蒙跑上去問明原因，知道他因為一個朋友失蹤而這樣的傷感，德羅蒙也安慰了他一番，對他講了一番道理，並且和他一同做着禱告，接着，那人就欣然而去。德羅蒙因為勤力做禱告，所以知道上帝要他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因此機會來了以後不會錯過；否則，就是機會來了，也要交臂失之。

做早禱不但能使我們得到上帝的導引，而且使我們靈性方面的能力發展出來，這種靈性方面的能力是我們與魔鬼交戰時所必需的武器。做禱告的人能够做一般人所不能做的事情，有移動推進世界的力量。雅各書第五章第十六節說：『義人所禱所發的力量是大有功效的。』我們做了禱告之後，上帝非但與我們同在，而且站在我們的前線，做着我們的先鋒，非但給我們打通道路，而且使對方的心也準備好了，來接受我們的講道。使徒行傳第八章第三十二節和第三十三節裏面講上帝差腓力去感化那烜赫一時的阿比西尼亞太監，腓力到了那裏，看

見那太監正在閱讀聖經，原來上帝已經那使太監的心準備好了，來接受腓力的講道。還有在使徒行傳第九章第十一節裏面講上帝差亞拿尼亞去對當時反對基督教甚烈的掃羅（卽日後之保羅）講道，亞拿尼亞到了那裏，看見掃羅跪在那裏禱告，原來上帝已經使保羅的心準備好了，來接受亞拿尼亞的講道。所以我們可以知道，上帝非但使我們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有充份的準備，而且使對方的心也準備好了，來接受我們的佈道。我們的工作所以做不好的緣故，是因為少做禱告，少和上帝親近，因此得不到上帝的導引。如果我們認識個人佈道的方法是從上帝那裏來的，而且對於各人都可適用，那末，我們就不慮失敗。就作者所知，最簡單的個人佈道的方法是三個英文字：親近（Win）得勝（Win）警誡（Warn）。不過布克門所提出的方法更爲充分些，一共五個英文字，就是：信任（Confidence）認罪，（Confession），知罪（Conviction），改變（Conversion），保守（Conservation）。

(一)信任 在我們做個人佈道的工作的時候，我們必須得到對方的充份的信任；而要得到對方的信任，我們必須知道他們的心理。美國著名牧師皮卻（Henry Ward Beecher）說：『我們講道的人，不但要擅長口才和熟悉聖經，並且要知道人們的心理。』商人要脫售貨物，必須研究買客的心理；同樣的，我們要使我們的個人佈道的工作發生效力，也須研究對方的心理。而且我們研究人們的心理，是有一種目的的，就是在醫治他們的靈性方面的疾痛。德羅蒙說：『一般人對於別人的心理雖然是研究的，不過目的不是爲人，而是爲己，譬如大多數的律師研究對方的心理，目的是在賺錢；美術家研究人們的心理，目的是在使他的作品受人讚賞；戲子研究人們的心理，目的在得到觀衆的彩聲；小說家描寫各種人的心理，目的是在使他的小說受讀者歡迎；總之，大多數的人研究人們的心理，目的是爲己而不是爲人。可是，我們爲上帝作工的人研究人們的心理，卻應當以啟人爲目的。』

醫生醫病，必須知道病症的各方面。同樣的，我們醫治靈性方面的疾病的人必須知道罪孽的各方面；這並不是說我們自己要去犯罪，而是在拯救一個罪人的時候可以知道他的犯罪的經過，因此，在醫治別的靈性患病的人的時候，便更有把握了。這種經驗，不是從書本上面能夠得到的，必須要多和人接觸，方始能夠得到。布克門最初做佈道工作的時候，能力也很薄弱，不能得到對方的信任，他們不肯把他們的罪過告訴給他聽，原因是：當時他還沒有徹底研究人們的心理，所以當時他所講的話雖然很有思想，卻不能感動人心。所以做佈道工作的人若要使他的工作在對方的身上發生效力，必須知道對方的心理，同時自己須有熱忱和上帝的靈力。

保羅是一個洞悉人們的心理的人，像羅馬人書第一章是切中當時羅馬人的弱點而對症下藥的。中國社會改革家雍濤說，中國人的三大罪惡是：娶妾、貪污、和賭博；外國教士到中國來，大都礙於面情，不

肯把中國人的罪惡明白直指出來。雍濤既然有勇氣把本國人的罪惡公開坦白的指點出來，那末，我希望英、美、印度、各國的人也把他們自己的罪過弱點揭露出來。

爲人醫治靈性疾病的人非但要知道一般的病象，而且要知道各個人的病情。要知道各人的病情，必須知道各人的習慣、嗜好、交友、等等。某小說作家在他的一本小說裏面，講一個做父親的人看見他的女兒在讀關於性慾方面的書籍，因此而知道他的女兒的需要，而予以幫助和指導。做父親母親的人應當關心他們的子女的行動和需要，而予以幫助和指導；可惜這樣的父母很少很少，普通一般做父母的人對於他們的子女的行動多取不聞不問的態度，貽害非淺。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也須知道對方的需要。我們對於一個人的背境、罪孽、嗜好、等等，應當像偵探那樣的把它偵查出來，當然，我們的目的不是出於好奇心，而在於拯救那人，正如醫生盤問病人的病情，也並不是爲好奇

，而在於把病人醫好。不過我們應當有責任心，不要知道了對方的病情而不去幫助拯救他。同時，我們知道了對方的病情以後，不可以露出一種輕視的樣子來。如果對方不願把他的病情講出來，我不可以勉強他講出來，而須循循善誘，使他自願講出來。我們應當十分小心，不可傷對方的感情，正如醫生施行手術時須要十分謹慎一般。

德羅蒙在他的一篇文章裏面說：『現在一般人的靈性方面的不安定已經達於極點；祇要我們留心觀察，就能够看到這種不安定的現象來。在一般人靈性不安定的狀態之下，我們做佈道工作的人必須加緊工作。』威塞福(W. D. Weatherford)說：『我們如果有一種宗教經驗，就應當講給大家聽。有些人過於膽怯，不肯把他們的經驗講出來，因此而失去許多良好的機會。現在我來講幾件實在的事情：一天晚上，我從教堂裏面講道出來，在教堂門口遇見一個大學生，我和他招呼了，交談起來，問他是否從事基督教工作，他回答說，他非但不做基督

教工作，而且不是基督徒！當下我就請他到裏面，和他講了半小時，他竟決心做基督徒，而且決心爲主作工了！如果當時我不和他講，豈不是把那良好的機會失之交臂嗎？一次，有一般牧師在北田地方聚會，有一個耶路大學學生到會參加，他滿望那裏有人對他講耶穌的道理，豈知竟沒有人對他講，後來他硬拉了一個人對他講着；這豈不是做佈道工作的人自己溺職嗎？還有一個美國大學生聽了外面來的一個牧師講道而大受感動，當場表示悔改信道，校中的牧師跑過去和他握手，他卻拒絕和他握手，因爲他平時不對他講道。大詩人密爾頓說：『我們應當餵餵餒羊；』現在有許多餒羊，而沒有人去餵牠們，這是做佈道工作的人的過錯。做佈道工作的人當然應當以講道爲天職，可是一般平信徒也有相當的責任，講道理給一般非基督徒聽，領導他們到大牧人耶穌基督那裏去。

有些人心中有許多疑難，需人幫助解決，可是不肯開誠佈公的講出

來，原因是因爲做佈道工作的人自己不肯開誠佈公的講給人家聽。所以佈道工作的人，一方面要知道對方靈性方面的背境和需要，另一方面須要自己與人開誠相見。一個佈道者要感動人們，必須他所說的話從心坎裏面發出來；言不由衷，是不能感動人的。法諺說：『從心裏坎發出來的，方能感動人心。』皮卻說：『一個講道的人要感動人們，必須他所講的東西根據個人的經驗。』佈道的人須有犧牲的精神，把自己的長處和短處赤裸裸地給人們看，如此方能得到人們的信任。開誠佈公不是一件容易的事，不過我們要得到人們的信任，必須付這種代價。大多數的人不肯付這種代價，他們所講的話大都是插象空泛而不着邊際的。甚至有些人，他們非但不願把自己弱點講出來，即使有好的意思和計劃，也不很願意講出來，恐怕不能實行，爲人所笑。

救世軍成功的祕訣，就是注重個人方面的事情，和他們交友，幫助他們。救世軍創辦人蒲斯大將說，拯救社會落伍份子——流氓、娼妓

等——的第一步工作就是：和他們做朋友，幫助他們。

佩資（Bryson）牧師在紐約貧民窟中做工作，和裏面每個人都做朋友，因此，後來那裏六百多個居民都悔改信道。他把那些人的名字都寫在一本小冊子上面，並且把他們的生活狀況、疑難、和需要，隨時在那小冊子裏面記錄下來，給他們幫助，爲他們解決困難。

艾迪博士在印度做佈道工作，也注重個人方面。他曾經爲了要感化一個印度大學教授，而費了全夜的工夫，預備一篇禱告文和一個讀經日歷，卒致那位教授感動而信道。

從以上所舉的那些實例看來，做佈道工作的人可以知道多講空話是沒有效力的，必須具體地對人表示愛心，用種種方法，引導他們，幫助他們。你既對人具體地表示了你的愛心，那末，人們對於你自然有信任心了。

（二）認罪 在個人佈道工作中，認罪是很佔重要地位的。個人佈道

第一步的工作就是要得到對方的信任，上節已經反覆說明。得到了對方的信任之後，進一步就要知道他的內心的生活、動機、欲望、缺點、和黑暗面。我們得到一個人的信任之後，他就很願意把他內心的一切講給我們聽，而我們知道了他的內心狀態之後，就能够爲他醫治靈性上的疾病。

認罪必須把所有的罪孽完全承認出來，因爲一個人的罪孽必須完全去除以後，然後能够得到重生；有一部份罪孽留在裏面，就得不到重生。

普通一般人往往不肯把他們的罪孽講出來，那末，我們應當用方法使他們講出來。一位中國醫生，在給一個病人醫病的時候，看出那人的疾病是由一種道德上的缺點而發生的，當下他就直率地問那病人道：『你上一次犯罪是在何時？』那病人不覺脫口而出，回答說是在何時犯的。用這種方法使人認罪，是很好的。當然，方法是沒有一定的

，要在隨機應變，因人而施，使人情情願願的把自己的罪孽講出來。我們每個人都有四個方面，就是：靈性方面、思想方面、倫常方面、與肉體方面。這四方面中，如果有一方面有缺點，其他三方面都要受影響。布克門以為在做個人佈道的工作的時候最應當注意對方的私德方面，大多數人私德方面的罪孽是關於兩性方面的；如果我們忽視兩性肉體方面的罪孽而專講靈性、思想、等方面的罪孽，就容易流於空泛而不切實際。現在我們把布克門和艾迪博士對於個人佈道工作所擬定的十個綱目介紹於后：

- (一) 發生接觸；
- (二) 分析一個人的困難的情形；
- (三) 對於一個人的私德加以檢查；
- (四) 避免爭論；
- (五) 親自與人談話；

(六)就各人的需要而給他講道；

(七)引領人們到基督的面前；

(八)引領人們脫離苦境；

(九)使人決心行動；

(十)給人簡單具體的建議，例如讀聖經，做禱告，得勝試探，服務人類，而開始新生活。

在印度地方，做佈道工作的人大都喜歡用辯論的方法，希望祛除一般人思想方面的疑團。可是這種辦法實在是隔靴搔癢，不切實際，因為一般人的通病不是思想欠缺，而是行爲方面有缺點，以致堵塞了靈性的窗戶，使上帝的光明不能透射進去。一位在印度青年中間做基督教工作的人對我說，大多數青年的通病，不是思想欠缺，而是道德方面有缺點。這種情形，非但在非基督徒中間很是普遍，就是一般基督徒的行爲方面也有許多不道德的地方。一個人行爲方面所以有不道德

的地方，是因爲內心中間有不純潔的思想而不肯說出來。和一個人談論道德上的問題，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可是要一個人承認罪孽，却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

艾迪博士在耶路大學做個人佈道工作的時候，有一個人到他那裏來，請他解決關於靈性方面的幾個問題，艾迪博士爲他反覆講解，可是那人仍舊不能領會，茫茫然而去。後來布克門遇到那人，知道他心中有着罪孽，他就用方法使他把他心中的罪孽承認出來，以後那人就悔改重生了。作者在印度地方遇見一個印度青年，他相信了基督教以後又出教，反覆六次；後來他病了，請一個基督教醫生醫治，那位醫生看出他的道德方面有缺點，以致意志不堅，反覆無常；他既然看出了他的病根以後，就對症下藥，把他的病醫治好了。

認罪的理由，非但是使醫治靈魂的人能夠知道一個人的病根而對症下藥，而且一個人悔改以後，必須把假面目揭去，然後能夠踏上絕對

誠實的新途徑。靈魂治療家叫人認罪，和天主教教士叫人認罪，是有分別的：後者祇是盡一種形式上的職務，而前者却是使人與上帝直接發生接觸的。

執近西方教會裏面，對於靈魂治療的需要，已經日漸認識。某教會報載，加拿大地方的一個著名牧師，每天從早到晚，在他的辦公室裏面，接見許多人，其中男女都有，而且有的是從英國遠渡重洋而來的，那位牧師一一接見，為他們解決難題和給他們幫助；他稱他這種辦法為『道德治療』；他在每星期日晚上舉行聚會，參加者有一千五百人之多。

以上我們所講的是對個人認罪，現在我們要討論公開認罪的問題。公開認罪有時和對個人認罪是同樣的需要。公開認罪在中國早期佈道運動中很為盛行。誠靜怡博士是作者所認為全中國或是全世界最有能力的基督教領袖之一，他在一篇文字裏面講幾件公開認罪的事情：在布

克門博士領導的一個佈道大會之中，一個牧師受聖靈的導引，在大衆面前承認他的佈道工作是失敗的；接着，他穿過會堂，跑到教會裏面的一個長老面前，他和這個長老不睦已有七年，當時他在大衆面前請求那位長老饒恕他，他對衆人說，雖然雙方都有過錯，他的過錯更大。某教會裏面的幾個牧師，因為對於幾件事情意見不合，而至發生衝突，相持數年，可是後來上帝的愛終於軟化了他們的心，各人公開認罪以後，互相握手，言歸於和。一個青年牧師受聖靈的感動，毅然承認他爲主所做的工作的失敗，他說，他的工作所以沒有能力的原因是：他自大，缺乏愛心；，使他和上帝隔離了。現在他是一個真正的人，生改變者了。神學院學生在全校師生面前站起來認罪，一定是聖靈在他們的心中活動的緣故。一個大學生在進大學以前，已經在南部某大教堂裏面充當牧師八年；他進了大學以後，寫了一封長信給他以前的教友們，承認他的工作的失敗，他直率地說，在這八年之中，他指不

出一個人是受他感化而歸向基督的，他又說，當時他一味注重教會和社會方面的工作，而對於教友們靈性方面的幸福反形忽視，所以要請求他們饒恕。一個青年人要對一個學校的師生和一個教會的教友講這些話，是需要極大的勇氣的。這裏所舉的是一部份的例子，此外公開認罪的事情尚多，不勝枚舉。總之，公開認罪，在中國佈道事業中，是十分盛行的。

這裏要講一件作者所親見的公開認罪的事情，這件事情在作者身上留着一個終身不能磨滅的印象。在美國東部的一個大學校裏面，一個熱心基督教工作的學生有一種祕密的罪孽，他和那種罪孽奮鬥三年，終不能衝破罪孽的束縛。後來他把他的罪孽對他的幾個友人說了，他們就和他同做禱告，每天禱告很長的一個時間，可是他仍舊不能完全得勝，而奮鬥的力量也日見減退，並且影響着他的生活和工作。那年夏天，他從學校裏面畢業了；在參加畢業典禮以後，他又參加夏令學

生大會，在大會中間，他聽到穆德博士演講罪孽的問題，當時他大受感動，站起來對在場的人承認他的罪孽，並且請求他們爲他禱告，使他能够得救，不至於再犯罪。當時作者在場目睹，受到極深刻的印象，並且相信當時在場的人都不會忘記。現在這人在國外做佈道工作，非常成功。

祇有上帝能够指示一個人在什麼時候和什麼地方必須認罪，也惟有上帝能够指示一個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在什麼時候應當叫人認罪。一個靈魂治療家斷定一個人有認罪的必要以後，必須用種種方法使他認罪，非達到目的不止。惟有這種辦法可以防止虛偽的懺悔和表面上的改變。

在結束本節之前，我們要提出幾點來，這幾點是我們所要切記在心的：

(一)改變觀念 一個人也許是基督教勉勵會的會長、主日學校的校

長、教會裏面的長老或委員、或是青年會的幹事，可是他仍需道德方面的治療。以前一般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有一個很大的缺點，就是他們的工作是專對一般在他們的心目之中認為有拯救之必要的人而做着的。他們以為世間的人是分爲二類的：一類是已經得救的，還有一類是未曾得救的；而他們以為他們的工作是祇須對後面的一類人做着。這種分類的方法在耶穌在世的時候已經存在着，——就是把那些以宗教爲職業的文士和法利賽人作爲一類，而把稅吏和罪犯作爲又一類。法利賽人感謝上帝，因爲他們禱告的時候不像稅吏那樣說：『請求上帝哀憐我這罪人。』耶穌用着譏刺的口吻對法利賽人說道：『我不是來教正直的人悔改，而是來教有罪的人悔改的；』他把法利賽人的虛偽加以暴露，使人看到在這兩類的人之中那一類人直接需要靈性方面的治療。今日教會裏面的一般人，和法利賽人的情形，很有相同之處。我們有一個萬無一失的鑑別人品的方法，那就是聖經裏面的兩句詩

：『如果一個人沒有基督的精神，就不屬於他；』和『從他所結的果實，你可以知道他是怎樣的一個人。』而所謂聖靈——基督的精神——的果實，加拉太書第五章第二十二和第二十三節裏面說：『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基督的精神是一種神聖的博愛精神。一個人沒有基督的精神和聖經裏面所說的聖靈所結的果子，就不能算是一個真正的基督徒。所以我們應當把舊時的分類法——就是把人分作『得救的』和『未曾得救的』二類——取消，而把人分爲道德方面健全的和道德方面有缺點的二類人，換言之，就是分爲具有基督的精神的和沒有基督的精神的二類人。如果一個人沒有基督的精神，那末，即使他在外表上是一個虔誠的基督徒或是教會裏面的領袖，仍需靈性方面的治療。

(二) 勿露驚駭 初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往往對於對方所告訴他的事情表示驚駭，這是缺乏經驗的緣故。一個人對於世間的事情熟悉以後

，就對於任何事情都不會表示驚駭了。聽了一個人的認罪而表示驚駭的樣子，就要喪失對方的信任，以後不肯再把心中隱祕的事情對我們講，因此我們對於他所做的工作就告失敗。我們多做個人佈道的工作，多聽人們認罪，就能够看到人生的各方面，而對於任何事情不會表示驚駭，同時，我們的工作也有力量了。

(三)承認自己的罪孽 靈魂治療家應當把自己受試探和賴基督而得救的情形對他所診治的人承認，這樣最能够得到對方的信任，而使他把自己的罪孽承認出來。一九一七年夏季，我們在中國某地舉行聚會，當時我們特別為一個在場的教會大學學生做禱告，因為我們相信他在學校裏面考試的時候有不誠實的行為，我們希望他認罪而改過自新，可是結果出於我們意料之外，他並沒有認罪。後來有一位新從耶魯大學畢業到中國來的青年教授告訴那學生說，他以前在學校裏面考試的時候也作過弊，後來覺得考試作弊是不對的，因此就痛改前非。那

個學生聽了那位教授的一番自動認罪的話，也就承認了自己的罪孽，從此改過自新，做了一個良好的學生。上帝往往利用我們過去的過錯失敗和後來的改過得勝，來做改變別人的一種幫助。一般人所以不肯認罪的緣故，是因爲他們以爲自己的罪孽是特殊的，不能告人；其實他們的罪孽並不是特殊的，並無不可告人之處。如果我們向一個人認罪，而我們所承認的罪孽也正是他所有的罪孽，那末，他就知道他的罪孽並不是特殊的，因此也認了罪。作者在學生時代曾經有一個時期陷於極度苦悶的狀態，跑到一個我平日所敬佩的基督教工作者那裏去，請求他幫助；他告訴我，他以前也和我一樣有過這種苦悶；他這種開誠佈公的態度給了我極大的鼓勵，使我努力進取，得到最後的勝利。

約翰生牧師在他的一本著作裏面說，做佈道工作的人自己感覺有罪，那末，就不會口說大話。一個基督徒如果有一些自大的狀態，就要給一個非基督徒一種惡劣的印象。承認自己的罪過和無能，非但是應當

的，而且可以免人指摘。所以在對一個人做工作的時候，最妥當和有效的方法就是先承認自己以前的罪過和無能，然後講如何靠基督而得救，使人看到：基督既然能夠救你，當然也能够救一切接受他的人。我們對於我們所要幫助的人，不可抱一種以上臨下去拯救他的態度，而應當對他說明，自己以前也有罪孽，不過現在是得救了，所以預備和他一同向光明之途努力前進。用這種態度去幫助別人，是不會有重大的錯失的了。

公開認罪（私人間認罪亦然），不但對於認罪的人發生影響，而且對於聽衆也發生影響。布克門在中國做佈道工作的時候，對聽衆們承認他在某年一年之中沒有感化過一個人歸主，緣故是因為當時有幾個人得罪他，他對着那幾個人很是懷恨。後來，他在某處聽到一位牧師講道，受着感動，當下寫了六封信給那幾個得罪他的人，請求他們饒恕他那種仇恨的態度；每封信的頭上抄錄着下面的一首詩：

『當我看着希奇十字架，

榮耀王子曾在上死；

往昔豪富，盡成失敗，

往昔驕傲，我今鄙視！』

現在我可以確實知道：我們如果誠實謙卑和守真理，那末，上帝會利用我們的弱點和失敗而使我們得勝。

(四)保守祕密 醫生有保守病人祕密的責任，同樣的，靈魂治療家也應當保守對方的祕密。我們必須使人相信我們萬萬不會洩漏他們的祕密，然後他們纔肯把他們的祕密告訴我們。這本是很簡單的道理，毋庸多講；可是事實方面有許多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往往洩漏人家的祕密，這是一個極大的缺點。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第七節裏面說：『保守祕密是真正的愛，』(Weymouth譯文)。靈魂治療家必須能夠管束自己的口舌，說話謹慎，代人保守祕密，並且不應當任意批評人

家。我們的使命不是一種破壞的使命，——暴露別人的罪過；而是一種建設的使命，——糾正和去除別人的罪過。如果人家發現我們輕易洩漏別人的秘密和批評別人，那末，他們就不肯把心中的事情對我們講。能够代人保守秘密的人，纔有資格接受人家的秘密。

(三) 知罪 知罪與認罪密切相關，猶如認罪與信任密切相關一般。知罪有時是與認罪同時的，有時却在認罪之前，不過認罪並不就是知罪。知罪的意義，就是一個人從上帝在基督身上所顯示的愛裏面看到自己的罪孽的深重。知罪可以分爲二點：

(1) 認識自己的真面目，換言之，就是一個人在上帝的心目中的形像。一位著名的美國文學家說，每個人有三重人格，所以當兩個人在談話的時候，實際是六個人在談話。例如張三和李四談話，便有三個張三和三個李四，情形如左：

(a) 三個張三：

(甲)真正的張三，(祇有上帝知道)；

(乙)張三心目中的張三，(並非真正的張三，往往與之相去很遠)；

(丙)李四心目中的張三，(既非真正的張三，亦非張三自己心中的張三)。

(b)三個李四：

(甲)真正的李四；

(乙)李四心目中的李四；

(丙)張三心目中的李四。

從上面的表上看來，可見認識一個人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因為和我們談話的人是有三重人格的，——就是他自己心目中的自我，我們心目中的他，和真正的他——也就是上帝心目中的他；而我們要放棄我們對於他的觀念而認識真正的他——上帝心目中的他，卻是一件難

事。即使我們認識了他的真面目，仍舊有一件最難的事情要幹，就是使那人認識自己。這件事情之所以爲難，就是因爲我們把他的真面目給他看了，而他初見他自己的真面目，並不認識，而且他的真面目是不很漂亮的，他不願意承認就是他自己。可是我們必須告知他，沒有一個人的外表是和他的真面目符合一致的；而一個人如果對自己取忠實的態度，那末，他必須看看自己的真面目。

(2) 一個人認識了自己的真面目以後，還不足够，還要知道罪孽的幾種惡勢力：

(甲) 罪孽的拘束力 一個尋常的人有時會情不自禁地像保羅那樣叫着：『我是沒有靈魂的，我是罪孽的奴隸，』（羅馬書第七章第十四節）；或是像讚美詩作者那樣喊道：『罪孽勝了我，』（詩篇第六十五篇第三節）。富司迪克在他的信仰的意義裏面說，罪孽初來的時候是戴着『自由』的假面具的；一個人如果受它的誘惑而去過自由放

浪的生活，結果就要做罪孽的奴隸，因為一個人最初犯罪的時候是覺得很『自由』的，可是後來要從罪孽中脫身出來，却不由人作主了！

(乙)罪孽的蒙蔽力 一切罪孽是道德盲目的厲階。法利賽人所以受耶穌嚴厲的申斥的緣故，就是因為他們顛倒是非，混淆黑白，換言之，就是盲目的；而他們所以盲目的緣故，就是因為有罪孽在心中。英國詩人蒲伯說，罪孽是一個面目猙獰的怪物，使人一見生怖，可是看慣了以後，便漸漸不覺牠的可怕，反而覺得牠的可親而擁抱牠起來。蒲伯的話是把罪孽使人盲目的情形完全形容了出來了。

(丙)罪孽的硬化力 罪孽非但使人顛倒是非，而且使人心腸硬化，對於別人的罪孽和痛苦視若無睹。一個人自己未犯罪之前，看見別人犯罪，覺得痛心疾首；可是一旦自己犯罪以後，就不覺其可惡，反而安之若素了。

(丁)罪孽的傳佈力 罪孽的最可怕的結果，就是它能夠由一個人

而傳佈到一個家庭、一個社會、甚至於傳到後代。一個人犯罪，而受累的卻不止一人；這個事實，在兩性關係方面，最爲顯著，——兩性間不道德行爲的結果（如花柳病等），使無辜者受着劇烈的痛苦。一種罪孽在社會裏面傳佈開來，就成所謂『社會的罪孽』，而『社會的罪孽』乃是最大的罪孽，因爲『社會的罪孽』就是人類對上帝的反叛！

（3）我們使一個人看到了自己的真面目和罪孽以後，還要把自己的基督化的人生給他看。好的榜樣，和壞的榜樣一般，是有傳染性的。和一個充滿基督的精神的人相親近，自然而受其感化而使我們的人生提高。大詩人丁尼孫（Tennyson）說，我們是我們所遇見的人的一部份；德羅蒙也常常說，他成爲他所遇見的每個人的一部份，而他所遇見的每個人成爲他的一部份。我們對於一件事物的興趣，往往是被別人所引起的，譬如一個素來不知天文爲何物的人，一旦遇到一個天文家請他看天文鏡，看到天空間千變萬化的景象，因此就對於天文

發生了興趣；又如一個人聽了一次地質學演講，而對於他從不注意的石塊泥土，用着新的眼光，去看它的奇特的構造來。一個人對於一件事物發生興趣，能够引別人對於同樣的事物發生興趣。所以一個人如果真正經驗過基督的贖罪救人的能力，必定能够隨時隨地引起人們對於宗教發生興趣而且願意得到同樣的經驗。

(4) 最後，我們應當注意禱告和讀聖經。我們不但應當代人禱告，而且應當和人家一同禱告。在禱告的時候，我們感覺到我們自己的無能和上帝的偉大。關於讀聖經一事，我們看到許多人讀了聖經以後就知道自己有罪孽，並不等到人家指摘以後方纔知道自己有罪，因為在新約中的基督的言語之前，一個人心中的罪孽立刻就暴露出來。

(四) 改變 改變是知罪以後的一個必然的步驟。如果一個人到了知罪的步驟，就停止不前，那末，他就像一個病人終日呻吟而毫無痊癒的希望給他看到。一個人不但應當知道罪孽的痛苦，而也應當知道復

活的快樂。德羅蒙說，做佈道工作的人應當徹底明瞭改變的原理。在人的方面，改變是一種信心的表現，——就是那罪人極力從罪孽中掙脫出來而與基督合而為一。在上帝方面，改變是聖恩的顯示，——就是饒恕世人的罪孽，去除人類與基督之間的障隔物——罪孽；而使人類與基督發生一種新的關係。這種二重行為的結果就是一種根本的改變；這種改變，耶穌稱之為「靈魂的重生」，而近世一般宗教心理學家則稱之為「新的自我的產生」，其實這兩種稱謂的意義是一樣的。

美國大哲學家威廉詹姆士，在他的名著宗教經驗之種種裏面的「改變」一章中，力言改變的重要，他說：「改變——或稱「重生」「受恩」等等——是一個步驟，這個步驟或是漸進的或是忽然的；從這個步驟，一個素來分裂的、錯誤的、低級的、和不快樂的自我，變成一個統一的、正直的、高級的、和快樂的自我。」他又說：「一個人在未改變之前，雖有宗教思想，却不佔據重要的地位；在他改變以後，宗教

思想就成爲他的一切思想行爲的中心。『詹姆士教授的同學洛斯教授更引申其義說，一個人改變以後，他的旨趣就集中在一件偉大的事業——爲主所做的工作——上，而把他所有的力量都使用了出來。』

保羅改變——信從基督——以後，他的生命上就起了重大的變化，他內心中以往的一切驕傲、妄誕、和不满、都一掃而空；我們讀他致腓立比人的書信裏面說：『只是我先前以爲與我有益的，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不但如此，我也將萬事當作有損的，因我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爲至寶。我爲他，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爲要得着基督，並且得以在他裏面，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義，乃是有信基督的義，——就是因信上帝而來的義。使我認識基督，曉得他復活的大能，並且曉得和他一同受苦，效法他的死；或者我也得以從死裏復活。』（腓立比書第三章第七節至第十一節）。

一般心理學家，對於一個人改變以後的內心狀態，分析得很明白，

可是對於改變的「動機」，却未曾指點出來。桑達斯 (K. Saunders) 說，「改變的「動機」是對於那不可見的和永生的發生戀愛。」

富司迪克說：「我們未曾改變之前，上帝是在我們的外面的；改變以後，上帝就在我們的裏面了；在我們外面的上帝是一種理論和假說，而在我們裏面的上帝就變成了一種事實和經驗。」柯愛教授也說：「在改變以前，一個人祇知有上帝的存在；在改變以後，他就進而認識上帝，而且與上帝發生響應了。」

關於改變的實例很多很多，不勝一一枚舉，不過一個酒徒的改變和一個學者的改變，他們的經過是大致相同的，就是布克門所說的三個步驟：（一）罪孽，（二）耶穌基督，和（三）奇蹟（結果）。

最後，有一點是我們隨時隨地所不能忘記的，就是我們要達到改變的目的，必須勤力做禱告，因為改變是上帝的事工，所以我們必須藉禱告而與上帝合作。

(五)保守 保守的意思，就是一個人改變以後不再犯罪。可是一般人往往改變以後重新犯罪，這是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做工作不徹底的緣故。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應當知道：一個新近改變的人，對於那新的環境，當然覺得很不習慣，很想回到舊的環境裏去，所以做個人佈道工作的人，對於一個新近改變的人，應當隨時隨地加以注意，鼓勵他向前邁進，永不回顧。個人佈道者，對於一個新近改變的人，應當注意下列幾點：

(1)督促那改變者繼續不斷做禱告；因為禱告能夠堅決我們的意志，而抵拒一切試探誘惑；

(2)督促那改變者每日讀聖經；如果他有不明瞭的地方，應當悉心爲他講解；

(3)鼓勵那改變者去改變別人。一個人改變以後，就當知道：他此後的一生，不當爲己，而當爲人了；並且應當知道：要做一個忠實

健全的基督徒，必須爲基督傳佈福音。

一般個人佈道工作者往往以爲：一個人被他們改變之後，他們的工作就算完了。這是一種極大的錯誤。我們改變了一個人之後，應當繼續爲他工作；如果他不在我們眼前，我們可以常常和他通訊，給他鼓勵和指導。總之，我們不要以爲改變了一個人以後就算大功告成，而應當繼續的用種種方法去鼓勵指導那改變者，使他不致得而復失。

末了，我們要重申前面所說的一段話，就是一個人佈道工作的成功和失敗，應當看他有沒有把基督的真理充分分配給人而爲判斷。基督給我們自由和希望；我們要報答基督的恩典，也惟有把基督所給我們的自由和希望傳給別人。保羅是古今唯一的佈道者，我們做佈道工作的人應當奉之爲楷模。

（完）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八月初版

魂之解剖

每冊定價大洋四分

(郵費另加)

原著者 萬而特

譯述者 明燈報社

出版者兼
廣上海博物院
路一二八號會

印刷者 協興印刷公司

▲版權所有▼

SOUL SURGERY

By

H. A. WALTER

Translated by

SHINING LIGHT STAFF

Price. 4 Cents

Postage extra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28 Museum Road

SHANGHAI

1936

24
444212



中華民國廿五年九月廿五日

Cat. No.

11304